

达州至万州直线快速通道（金河大道）7号便道临时用地

复垦项目方案基本情况

本方案涉及临时用地范围主要用于达州至万州直线快速通道（金河大道）新建工程中，便道、表土剥离堆放场使用，本次复垦方案临时用地位于达州市高新区石板镇金银村4、5组。项目初设概算总投资334195.75元，亩均投资40442.40元，建设工期2年，建设单位为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达州工程项目经理部。

复垦区占地面积 0.5509hm^2 ，本次复垦区临时用地 0.5509hm^2 ，其中：耕地 0.2027hm^2 （其中水田 0.1023hm^2 ，旱地 0.1004hm^2 ），林地 0.3154hm^2 （其中乔木林地 0.2406hm^2 ，竹林地 0.0748hm^2 ），水域及水利设施用 0.0095hm^2 （其中河流水面 0.0095hm^2 ），住宅用地 0.0233hm^2 （农村宅基地 0.0233hm^2 ），临时用地不占用永久基本农田，不涉及地质灾害区和生态保护红线。项目工程未开工，复垦区地块压占损毁 0.5509hm^2 。

方案编制充分运用了土地勘界成果、2023年国土变更数据等相关资料，对项目各阶段设计文件及现有资料进行了较全面的分析，结合工程占地状况，按照“谁损毁、谁复垦”的原则，对土地复垦范围进行了全面的土地复垦设计。

本方案对临时用地各评估单元进行了现状与评估，并安排部署了土地复垦规划，方案实施过程中涉及的复垦工程有清理工程、平整工程、土壤重构工程、生物措施工程及配套工程等。

本次复垦方案责任范围面积为 0.5509hm^2 ，通过工程措施预期复

垦土地面积 0.5509hm²，复垦为耕地 0.2149 公顷（其中水田 0.1070 公顷、旱地 0.1059 公顷）、复垦为乔木林地 0.3285 公顷、复垦为河流水面 0.0095 公顷，土地复垦率为 100.00%，土地复耕率为 105.03%。复垦责任范围全部复垦后还原土地权属人。临时土地使用期间，同步开展临时用地地质环境保护与土地复垦监测管护工作。

项目用地单位（公章）：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达州工程

项目经理部

编制单位（公章）：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达州分公司

承诺书

达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：

我单位承诺已按专家组意见对《达州至万州直线快速通道（金河大道）7号便道临时用地复垦方案》进行了修改完善，并按国家相关保密规定对涉密内容进行了处理，同意进行公示。如公示造成泄密，由本公司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。

用地企业(公章)：中国铁建港航局集团有限公司达州工程
项目经理部

法定代表人：



编制单位(公章)：中通大地空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负责人：



达州分公司



日期：2025年1月14日